

傳播學院【碩士在職專班】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

〔115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〕

科目名稱	必 群	規定 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 (先修科目或學群等之說明)
			上	下	上	下	
資訊企畫與整合專題	必	3	○				
媒介生態專題	必	3		○			
訊息設計與呈現專題	必	3			○		
閱聽人專題	必	3				○	
獨立研究	必	3					
合計		15					
本所最低畢業學分： 36 學分							
修課特殊規定：							
1.本班畢業總學分 36 學分，必修 15 學分、選修 21 學分。其中 9 學分經執行長核准得修習外所之同級課程。外所課程一律視為選修學分。							
2.「獨立研究」每學期開課，修習「獨立研究」前，需獲相關教師同意擔任指導教授後，始可選修。							
3.抵免學分依本校抵免學分辦法及本班修業規定辦理。							

辦公室電話：62067